

证券代码：600777

证券简称：新潮能源

公告编号：2026-052

山东新潮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签字会计师的公告

本公司第十三届董事会及第十三届董事会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山东新潮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26年4月23日、2026年6月25日召开第十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关于续聘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聘任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审众环”）为公司2026年度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公司收到中审众环出具的关于变更签字注册会计师的有关函件，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变更签字注册会计师的基本情况

中审众环作为公司2026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的审计机构，原指派范桂铭（项目合伙人）、李辉辉为签字注册会计师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鉴于所内工作调整，经中审众环安排，指派彭冬梅接替李辉辉作为签字会计师。变更后的签字注册会计师为范桂铭（项目合伙人）、彭冬梅。

二、本次变更签字注册会计师简历及独立性和诚信情况

1. 基本信息

彭冬梅，2021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自2017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7年起开始在中审众环执业。最近三年签署3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 诚信记录

签字注册会计师彭冬梅，最近三年未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自律监管措施和纪律处分。

3. 独立性

签字注册会计师彭冬梅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三、其他事项

本次变更签字注册会计师涉及相关工作已有序交接，变更事项不会对公司2026年半年度审计、2026年年度审计等工作产生不利影响。

特此公告。

山东新潮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27日